

T&D 200

九十五年十月一日 · 第二十三卷第十期

TRAINING & DEVELOPMENT

農訓雜誌

重點企劃

漂鳥起飛，台灣農業三百年！





27 農訓放送頭 陳錦龍	News 珍惜得來不易的機會 —七升六訓練班開學記
28 名人開講 楊平世	農情摯意 如何進行國際農業合作及農業國際投資？ —從招收外國留學生修習台灣農業談起
30 名人開講 林錦洪	西風的話 「風」與「氣」
32 農訓放送頭 陳澤俊	News 繼往開來 邦誼長青 —訪問韓國農協中央會暨國立順天大學與光陽市政府紀實
36 農捲風 江吉昌	財稅春秋 收取放款利息，應否報繳印花稅？
38 農捲風 陳建成	法律部落格 我的最高限額抵押權不見了！ —談最高限額抵押權之確定

咱的農業金庫

Agricultural Bank of Taiwan

33 你·咁知	輔導Q&A
34 與我同行	農業金庫總經理 丁偉豪： 創新商機，再造農業新氣象

41 農捲風 丁文郁	觀點 修法回歸農漁會總幹事為專業經理人定位之說帖
44 農捲風 黃錫欽	農金華爾街 財務營運系列（七） 財務營運的決策思考 —搶攻在地的房貸市場
48 農捲風 本刊	觀點 請再給她們一次公平競爭的機會 —回應36家農漁會重設信用部的爭議
50 封面故事 林雅玲	海拔五三八的浪漫 —迷失在杭菊裡的韓氏幸福
52	「農情」化不開 —攜手共創農會大未來
54 生活大師 顏建賢 葉美秀	來去～趴趴走 阿珠的童話村之夢
57 視界大不同 林淑英	talk party 林淑英 vs. 廖桂賢&溫炳原 治水新觀念 還地給河流
60 視界大不同 楊佈榮	國際短波 多哈談判後的貿易協商
62 feedback 胡念祖	善盡海洋責任 —由漁業看「新農業運動」所面臨的挑戰與前景
64 農訓放送頭 本刊	News 法規與政令



善盡海洋責任



由漁業看「新農業運動」所面臨的挑戰與前景

文·胡念祖/中山大學海洋政策研究中心主任、行政院海洋事務推動委員會委員

我國農漁業之發展為何會走到今日？
或許必須歸因於農漁政官員，
長期且過度地貼近其所規範與管理的對象。

農 委會主委蘇嘉全六月二十九日親自宣布「新農業運動」，其中一項政策目標「嚴重危害生態之漁業，三年後全面禁止」獲得媒體的高度關注，因為在此一政策目標之下，國人捕撈及食用鯪仔魚的作為與習性恐將面臨重大調整。相關漁民與漁會亦在傳統思維下，不出所料地要求政府輔導轉業及高價收購漁船、漁具。

新農業運動中心思想 —農業是支持經濟永續發展的基礎產業

蘇主委所提出「新農業運動」的中心思想是可貴及符合世界主流價值與思潮的。蘇主委認為，「農業不是弱勢產業」，「農作物的栽培、水土保持、森林保育」與全球氣候變遷、環境永續發展習習相關，是國家的綠色資產，農業則是支持經濟永續發展的基礎產業。但是，蘇主委所提出的政策願景與目標，卻面臨到農漁業從業社群人士視野與素質，以及農漁政機關決策品質與執行力的雙重挑戰。

蘇主委或許亦瞭解此種挑戰，故在「新農業運動」中要求「推動農民觀念革新」，並強化農漁民團體之人力素質。否則，當部長級官員從理念上倡議農業作為(practices)與全球氣候變遷、環境永續發展間的關係，強調農業作為應貢獻於國家(經濟)永續發展之重要性時，一般農、漁民及其團體仍然以社會弱勢群體訴求於公部門之補貼與照顧，並挾民意代表施壓政府釋出資源、改變施政作為，任何崇高與前瞻的政策願景與目標均將為之瓦解。

禁桔海洋的政策偏差

—漁業成為沒有照顧就無法存續的產業

過去數十年來，漁業政策不斷追求「量的成長」，農漁政機關以「照顧農漁民」為施政核心價值，甚至不斷地在社會中將農漁民描繪為「弱勢產業」下的「弱勢族群」。於是，農漁民「免稅措施」養成了農漁民「不報稅」的習慣，造成當農漁民欲進行索賠之時，卻反諷地舉不出任何收入減損的證據。在「農業天然災害救助辦法」下，天旱、天寒、颱風、水災均必須提供農作物或水產養殖損失救助，於是農漁民似乎被慣成為一群沒有經營風險及專業觀念的人，凡遇任何天災人禍之損失，就訴求全民的補貼救濟。在農會法及漁會法下，農、漁會幾乎成為一個「小政府」，而非一個單純的產職業團體，從政令宣導、產業輔導、產銷經營、社會福利、觀光旅遊休閒到金融事業，無所不包，更因此而發展成為一個充滿政治色彩與實力的「法人」體，不僅得以發動幕後政治勢力或檯面上的抗爭，以影響政府決策，更成為一對社會與公部門資源重分配擁有發言權的利益團體。但底層的農漁民卻並未因農漁會本身的政治影響力，而養成正確的價值觀念及獲得正當的社會福祉照顧。

漁業經營長期在高度政府補貼下進行著。從造船低利貸款、漁船用油補貼到收購老舊漁船；遭受國際漁業組織制裁，連由作業洋區將船開回台灣的燃料用油亦要補貼；因沿海漁業資源崩潰、作業成本太高或國際制裁等原因無法作業，休漁也要有休漁獎勵金。可說是由生產工具到經營成本到退離產業，無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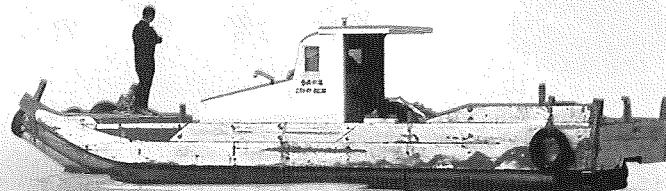
不是由全體納稅人在補貼著。

種種的政府作為無不在將農漁民視為一群無法在工商業社會中競爭立足的弱勢族群，將農漁業視為一種沒有政府高度補貼就無法存續的產業。此種政策心態與作為讓農漁政機關成為一個背負著「無限責任」的「社福機關」，不斷地在如何照顧農漁民生活上打轉，卻無法成為一個農漁業天然資源與環境的「照顧者」(steward)，及農漁民作業行為的「規範者」(regulator)。

我國農漁業之發展為何會走到今日？為何當台灣及各離島沿海漁業資源幾乎已全面枯竭之際，漁政機關仍然無法要求大規模之休漁、禁漁？或許必須歸因於農漁政官員長期且過度地貼近其所規範與管理的對象，屈從於地方政治勢力與特定利益團體之要脅，放棄了作為一個政策制定、規範與管理機關的角色與地位。

由政策執行力觀之，美國布希總統六月十五日以乙紙「總統宣言」在西北夏威夷群島週邊海域建立了一個世界最大面積的海洋保護區¹，不僅獲得舉世的讚揚，並多少洗刷了布希及其共和黨不重視生態保育、環境保護的惡名。布希總統宣言中要求在宣言發布三十天內，所有經核准得進出該海域之船舶均必須裝設商務部國家海洋暨大氣署所核准公告廠牌之「船舶監視系統」，並自行具結報官保證遵守規定。反觀我國漁政機關不僅不敢要求所有大、小型漁船及膠筏短期內全面裝設船位自動發報設備，且在以每台54,000元幾乎全額補貼裝置費用的鼓勵下，仍有不少數量的沿海漁船拖延不從，包括近日被日本公船追捕的金山籍富祥十六號延繩釣船。

由決策品質層面觀之，當外交部奮鬥於在公平合理的條件下，正式加入政府間國際海洋生態保育或環境保護組織之際，農委會及漁業署之遠洋漁業決策官員卻以機關人力不足以因應更多國際保育規範與要求，以及國際保育組織之規定將增加我國漁捕作業成本、降低國際漁業競爭力等荒謬理由拒絕配合。孰不知，我國去年底遭到大西洋鮪魚保育國際委員會(ICCAT)之決議制裁，日本及其他美、澳等海洋保育大



國近年來不斷施壓我國，要求減少漁船隊之數字與漁捕能量之原因，就在於我國國內漁政管理之失敗與國際承諾信用的破產。

善體國際的主流價值

—期待新農業運動的再造漁業體質

我國農漁政機關在海洋漁業與保育之決策思維與作為上，幾乎已到了「對外」不足以善體國際主流價值而從事漁業外交工作，「對內」無法強勢作為以有效導正漁民心態與習性，乃造成「外損國家權益形象，內傷國家永續發展」的地步。

農委會蘇主委提出「新農業運動」應是有意打破此一現狀，但根深蒂固的錯誤觀念、依賴成性的補貼期待與無法鏟除的政治惡勢力，無一不在挑戰著我國農漁業的根本體質與自然資源環境。這些已爛到核心的問題不除，底層的農漁民就仍將悲歌不斷。

期盼蘇主委能在其任內成功地轉變農漁民的心態與認識，及確保農漁政官員之品質與執行力，否則欲達成一個小小的「三年內禁止危害生態之漁捕作業方式」的政策目標，恐怕都只是夢想而已。 《《

註：

*1. 在整個漁業體系中，仍然存在一些底層漁民或漁會小職員為了漁業資源保育奮鬥的故事，譬如「環境資訊中心」所出「環境資訊電子報」曾刊載由郭志榮所作「海洋·老船長」一文中所報導的故事與人物，讀來令人覺得「我們的漁業及社會還是有一絲希望」的一種深深的哀愁。「海洋·老船長」一文可見於<http://e-info.org.tw/node/9300>，下載日期：2006年9月9日。

*2. 美國布希總統是依據1906年6月8日之「古物法」(Antiquities Act)第二節之授權，宣布在西北夏威夷群島海洋區域(marine area)建立一本質上為海洋庇護區(marine sanctuary)之「西北夏威夷群島海洋國家記念碑」(Northwestern Hawaiian Islands Marine National Monument)。

布希總統宣言全文可見於白宮官方網頁

<http://www.whitehouse.gov/news/releases/2006/06/print/20060615-18.html>。